

西安市地方标准

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规范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规范》标准起草组

2021年6月

一、任务来源及起草单位

1.任务来源

根据《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西安市地方标准制定项目计划的通知》（西市监发〔2020〕152 号），本文件名称为“污水排放口分类管理规范”，项目编号为 XDBXM13-2020。

在文件起草和调研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一是“污水排放口”适用范围包括了污废水入市政管网排放口，范围广，与本文件所指排污口立意不符；二是“分类”仅指排污口类型，而本文件立意还包含排污口分级。因此，为了确保本文件名称清晰、简明和适用范围明确、精准，对立项名称中“污水排放口”和“分类”两项表述进行了修改，更改文件名称为“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规范”。

2.起草单位

本文件起草单位为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西北大学和陕西省地质矿产实验研究所有限公司，其中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为本文件的归口管理单位。

二、制定标准的目的和意义

2019 年，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治理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强调，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因地制宜、分级施策，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统筹谋划，着力加强生态保护治理、保障黄河长治久安、促进全流域高质量发展、

改善人民群众生活、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西安位于黄河流域中上游，黄河一级支流渭河穿城而过。西安市域河流众多，入河排污口多，监管难度较大。全市有名称的河流 116 条，河道总长 2600 公里，其中流域面积 10 平方公里以上的较大河流 48 条，而灞河、浐河、沣河等“八水”入河排污口近百个。

由于我市缺乏有效的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与监管标准，入河排污口设置批复少、标志牌设置率低、视频监控系统未设立、在线监测普及率不高、排放标准执行不规范、台账管理不完善等问题比较突出。

制定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规范，是加强我市入河排污口精准化监管、提升效率的重要手段，是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促进我市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的主要措施；是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实践，对推动我省其他地市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将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三、标准的制定过程

1. 成立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0 年 3 月，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联合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西北大学、陕西省地质矿产实验研究所有限公司成立标准起草工作组，召开了标准启动会，明确了标准制定的目

的、意义、主要内容和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及任务分工等内容。其中，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及任务分工见表 1。

2020 年 5 月，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主持召开了标准推进会，研究完善了《西安市污水排放口分类管理标准》（初稿）（征求意见稿更名为“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规范”）及其项目申报书；同年 7 月参加并通过了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 2020 年度西安市地方标准立项评审；8 月-10 月，重点调研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和监管现状，梳理剖析了农村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存在的问题及其成因。

表 1 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及任务分工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任务分工
周亮	高级工程师	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标准申报、调研及起草
石小锋	工程师	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方案制定、调研及标准起草
赵婧	副教授	西北大学	现场调研、标准起草、标准查新、组织协调
王小娇	工程师	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资料调研、现场调研、数据统计整理
裴若会	高级工程师	陕西省地质矿产实验研究所有限公司	现场调研、标准起草
赵元欣	工程师	陕西省地质矿产实验研究所有限公司	现场调研、标准起草
高榕	正高级工程师	西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标准目的、主要内容确定及标准审核
赵学功	副局长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标准目的、主要内容确定及组织协调
樊元杰	副处长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标准起草、组织协调
赵欣	四级调研员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调研、组织协调

2. 取得标准立项文件

2020年12月，取得了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了2020年第三批西安市地方标准制定计划立项文件（西市监发〔2020〕152号）。

3. 完成现状调研成果

2021年1-2月，根据陕西省《地方标准制定规范》（DB61/T 1214-2020）要求，制定和完善了标准工作计划，讨论并确定了西安市入河排污口现状调研方案。

2021年3-4月，根据调研方案安排，对西安市入河排污口管理现状开展了调查研究，重点剖析了当前西安市入河排污口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并结合长江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经验、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要求及西安市当前发展实际和十四五规划需求，从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规范化建设、排污口整治、人工监测、自动监测和监控系统构建、动态管理机制建立、排污口档案管理等方面提出了监管要求，形成了调研成果。

4. 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1年5月，依据入河排污口管理的相关标准和规范，结合西安市入河排污口管理现状和调研成果，同时借鉴国内其他城市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管理经验，丰富和完善了西安市地方标准《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四、标准起草原则及技术依据

1. 起草原则

本文件按照陕西省《地方标准制定规范》（DB61/T 1214-2020），参照 GB/T 1.1-2020 要求进行起草，遵循“先进性、实用性、统一性”原则，注重标准的可操作性。同时，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力求提升监管效率，改善水环境质量。

2. 技术依据

GB 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HJ 91.1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353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 等）安装技术规范

HJ 354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 等）验收技术规范

HJ 355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 等）运行技术规范

HJ 356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_{Cr}、NH₃-N 等）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

SL 532 入河排污口管理技术导则

SL 662 入河排污量统计技术规程

DB 61/224-2018 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 61/1227-2018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长江、黄河和渤海入海（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分类规则（试行）><长江、黄河和渤海入海（河）排

污口命名与编码规则（试行）><长江、黄河和渤海入海（河）排污口标志牌设置规则（试行）>的通知》（环办执法函〔2020〕718号）

《陕西省深入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实施意见》（陕办字〔2019〕103号）

五、标准的内容说明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入河排污口的分类、分级和管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西安市行政区域内的河流、湖泊、水库、渠道等环境水体排污口的分类、分级及管理。城镇雨洪排口、厂区雨水排口仅用于入河排污口分类，不适用分级和管理要求。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规定了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与定义

本文件给出了废污水、入河排污口的定义。

4. 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

4.1 入河排污口分为5大类11小类。

4.2 入河排污口分为一级排污口、二级排污口、三级排污口。

5. 入河排污口管理

本文件从入河排污口设置、监测、监控、规范化建设、整治、档案管理及其他等方面提出了管理要求。

六、实证研究

本文件制定基于我市各类入河排污口现状及存在问题提出，标准起草工作组深入各类工业企业、城镇污水处理厂、农村污水处理站及水产养殖企业等不同类型的排污单位进行了现场调研，并与西安市生态环境局水生态环境处、行政审批处、市环境监测站、市环境监理处（执法支队）及生态环境临潼分局、鄠邑分局、长安分局、阎良分局、高新分局、浐灞分局、蓝田县生态环境局、周至县生态环境局等管理部门开展了座谈，本文件所提出的管理和技术措施有理有据，符合我市实际，合理可行，易实施。

七、 知识产权说明

本文件知识产权归西安市生态环境局所有，没有相关知识产权纠纷。

八、 采标情况

目前，我国和其他地市尚未出台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规范。本文件制定过程中，在引用相关标准的基础上结合实际进行了更新，务求符合我市实际，合理可行。

一是，对入河排污口设置提出完善审批的要求；完善了入河排污口编码及名称确定、标志牌设置内容及样式；完善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和整治内容；新增了入河排污口管理的其他要求。

二是，结合入河排污口级别、规模，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

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7-2018），规定了不同级别入河排污口污废水排放标准的适用范围。

三是，提出了入河排污口分级开展自动监测、监控试点的要求。

九、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

十、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本文件是基于我市入河排污口现状，旨在解决存在的问题和改善水环境质量而制定的。目前，国内尚无入河排污口分类分级管理标准，而我市入河排污口基数大、类型多，入河排污量周期变化悬殊、水质复杂，全面规范监测监管尚有一定的难度。因此，建议将本文件作为推荐性地方标准批准发布，用于指导和规范我市入河排污口的监督管理。

十一、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本文件入河排污口分类参考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长江、黄河和渤海入海（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分类规则（试行）><长江、黄河和渤海入海（河）排污口命名与编码规则（试行）><长江、黄河和渤海入海（河）排污口标志牌设置规则（试行）>的通知》（环办执法函〔2020〕718号）中的分类方法。